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采购需求

府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11月5日

关于开展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名称

开展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

二、采购项目概述

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6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用发〔2026〕39号）要求，为完成我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与基准地价更新任务，完善城乡统一地价体系，保障集体建设用地规范入市及自然资源精细化管理，现申请采购专业技术服务。价格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2027年02月28日底前完成全部工作，通过省级验收、备案并公布。

三、采购项目预算、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采购项目预算：83.7万元（见上传附件）

2、最高限价：83.7元

3、资金来源：财政预算

4、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四、主要服务内容

承接单位需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技术规范，全程完成

项目所有技术工作，主要包括：收集整理各部门基础资料，完善项目技术方案；开展全域外业调查，查清集体建设用地权属、利用现状、配套设施、交易样点及入市潜力；完成土地定级、基准地价测算及修正体系编制；建设标准化数据库，编制全套成果资料；开展成果论证、修改完善，配合完成省级验收、数据汇交、备案公示等全部工作。

五、技术执行标准

严格执行《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城镇土地估价规程》《自然资源价格评估通则》《农村集体土地价格评估技术指引》及省市相关工作要求。

六、项目交付成果

府谷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成果包括文字成果、表格成果、图件成果及数据成果。

1.文字成果

（1）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工作报告；

（2）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技术报告。

2.图件成果

（1）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潜力分布图；

（2）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图挂图。

3.表格成果

（1）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表；

（2）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表及影响因素指数说明表；

（3）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数据表；

（4）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定级因素分值表。

（5）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潜力信息表。

4.数据库

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和调查数据库。

七、供应商要求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同类项目经验；拥有专业技术团队，熟悉相关技术规程及省级验收流程；履约信誉良好，可按期保质完成项目，项目成果知识产权归我局所有。

府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11月5日

开展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书

甲　　方：府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　　方：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府谷县2026年度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技术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二）项目内容：

二、服务期限

服务起止日期以省厅，市级文件要求时间为准。

三、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项目的组织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负责提供真实、准确、完整、合法、有效项目相关资料及项目涉及相关部门资料搜集函调的协调工作。

3.负责服务经费支付工作。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项目组织实施工作。

2.负责项目资料的了解、调阅和搜集工作，妥善保管和保护项目信息和资料等。

3.负责在服务期限内完成本项目采购内容。

4.负责项目服务费收取工作。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元整（¥：_____）。

（二）结算方式：本技术服务费用分两次支付，第一次支付：，即　　元整（¥：　　元）；

第二次支付：_____即：_____元整（￥_____元），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增值税发票。

（三）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1.账户名称：

2.开户银行：

3.账　　号：

五、违约责任

（一）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反本约定书，造成对方损失的，另一方有权向对方索赔;

（三）签约各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包第三方承担。

六、合同效力与变更

（一）本合同生效后，除双方另行商定并达成书面协议或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规定的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本合同。

（二）本合同的变更，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均需双方共同协商同意并采用书面方式。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达成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的约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四）若由于国家政策的调整或其他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无法预见、非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不属于商业风险的重大变化，而导致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者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双方应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但乙方已实际完成的服务事项，甲方应当支付相应的服务费。

（五）双方因合同主体基本信息变更（如机构名称、法人、账户等），应及时通知对方，继续履行本合同。

（六）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甲方未能按时按期提供相关资料等原因致使该项目工作期限延长的，乙方完成工作任务期限顺延。因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七、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二）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交付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双方均可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附则

（一）本合同经甲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及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签章页：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